



国家安全生产考试



应急管理部培训中心

SPECIAL
OPERATION

特种作业
常见问题解答

——考核篇

应急管理部安全生产基础司 监制
应急管理部培训中心 制作



特种作业常见问题解答

——考核篇

一、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包括哪些项目？

《安全生产资格考试与证书管理暂行办法》第九条第一款规定：“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考试分为安全生产知识考试和实际操作考试。安全生产知识考试合格后，方可进行实际操作考试。”

二、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采取什么方式？

《安全生产资格考试与证书管理暂行办法》第九条第二款规定：“安全生产知识考试在考试点进行，实行计算机考试。”

“实际操作考试应当在具备实际操作考试条件的考试点，采取现场实际操作或者仿真模拟操作等方式进行。”

三、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多少分合格？

《安全生产资格考试与证书管理暂行办法》第九条规定，安全生产知识考试和实际操作考试的考试时间均为 120 分钟，满分为 100 分，80 分以上为合格。

四、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是否允许补考？

《安全生产资格考试与证书管理暂行办法》第十条规定：“考试不及格的，允许补考 1 次。考试合格成绩有效期为 12 个月。”《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》第十三条第三款规定：“经补考仍不及格的，重新参加相应的安全技术培训。”

五、特种作业考试过程有什么要求？

《安全生产资格考试与证书管理暂行办法》第十七条规定：“考试点应当对考试过程进行全程录像，录像资料应当建立档案，妥善保管，保存期限不少于 3 年。”

六、特种作业考试违纪如何处理？

《安全生产资格考试与证书管理暂行办法》第二十一条规定：“考生有违反考试纪律行为的，考试机构根据有关规定，视其情节、后果，分别给予口头警告、责令离开考场并取消本场考试成绩、一年内不得报名参加安全生产资格考试的处理。”

七、什么情况下考核发证机关应当撤销特种作业操作证？

《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》第三十条规定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考核发证机关应当撤销特种作业操作证：

- (一) 超过特种作业操作证有效期未延期复审的；
- (二) 特种作业人员的身体条件已不适合继续从事特种作业的；
- (三) 对发生生产安全事故负有责任的；
- (四) 特种作业操作证记载虚假信息的；
- (五) 以欺骗、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的。

特种作业人员违反前款第四项、第五项规定的，3 年内不得再次申请特种作业操作证。

八、伪造、变造、买卖特种作业操作证的法律后果是什么？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百八十条规定：“伪造、变造、买卖或者盗窃、抢夺、毁灭国家机关的公文、证件、印章的，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、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，并处罚金；情节严重的，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并处罚金。”